

附件

金沙江流域水量分配方案

金沙江流域涉及青海、西藏、四川、云南和贵州 5 个省（自治区），干流全长约 3500 公里，流域面积约 50 万平方公里，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 1565 亿立方米。为合理配置水资源，维系良好生态环境，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保障流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制定本方案。

一、分配原则

- （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
- （二）节水优先、保护生态。
- （三）优化配置、持续利用。
- （四）因地制宜、统筹兼顾。
- （五）民主协商、行政决策。

二、分配意见

2030 水平年，金沙江流域地表水多年平均来水条件下，向本流域分配的河道外总水量 116.04 亿立方米，其中：青海省 0.56 亿立方米、西藏自治区 1.16 亿立方米、四川省 40.45 亿立方米、云南省 72.04 亿立方米、贵州省 1.83 亿立方米。

不同来水条件下，金沙江流域河道外地表水 2030 水平年水量分配方案见表 1。

表 1 金沙江流域水量分配方案

省级行政区	来水频率	分配水量（亿立方米）
青海	50%	0.56
	75%	0.59
	95%	0.50
	多年平均	0.56
西藏	50%	1.18
	75%	1.23
	95%	0.94
	多年平均	1.16
四川	50%	41.76
	75%	44.64
	95%	40.76
	多年平均	40.45
云南	50%	72.95
	75%	75.80
	95%	63.83
	多年平均	72.04
贵州	50%	1.84
	75%	1.92
	95%	1.64
	多年平均	1.83
合计	50%	118.30
	75%	124.18
	95%	107.67
	多年平均	116.04

注：1.分配的水量是指分配给本流域可以使用的水量，不含向流域外的调出水量。
2.云南省分配水量中，含跨流域调入水量 0.66 亿立方米。

三、主要控制断面及控制指标

（一）主要控制断面

确定 36 个断面为金沙江流域水量分配控制断面：其中，直门达、生达青川藏、羊拉、夺通川滇、攀枝花、向家坝、中岩曲藏滇、硕曲川滇（上游）、硕曲滇川、上桥头、水洛河川滇、洛吉、

石龙坝、呷衣、唐勒、中梁子、庄房、惠民、横江、马路村 20 个断面为省界控制断面；当曲、雁石坪、曲麻河、石鼓、乌东德坝下、白鹤滩坝下、溪洛渡坝下、古学、雅江、锦屏一级坝下、锦屏二级坝下、桐子林、鲜水河、理塘河、撒连、海口 16 个断面为重要水系节点、重要水利工程和重要城市等其他控制断面。

（二）下泄水量控制指标

多年平均及不同来水频率下金沙江流域主要断面下泄水量控制指标见表 2。

青海省出境水量以直门达、生达青川藏、呷衣、唐勒等 4 个断面实测径流量核定；西藏自治区出境水量以羊拉、中岩曲藏滇 2 个断面实测径流量核定；四川省出境水量以夺通川滇、硕曲川滇（上游）、上桥头、水洛河川滇等 4 个断面实测径流量核定；云南省出境水量以攀枝花、硕曲滇川、洛吉、石龙坝、中梁子、庄房、惠民、横江等 8 个断面实测径流量核定；贵州省出境水量以马路村断面实测径流量核定。金沙江流域出境水量以向家坝断面实测径流量核定。

表 2 金沙江流域主要断面下泄水量控制指标 单位：亿立方米

序号	断面名称	所在河流	2030 水平年			
			50%	75%	95%	多年平均
1	当曲	当曲	57.81	49.34	38.79	58.73
2	雁石坪	当曲-布曲	7.93	6.77	5.32	8.06
3	曲麻河	楚玛尔河	1.75	0.95	0.31	2.14
4	直门达	通天河	121.11	98.65	71.76	124.34
5	生达青川藏	金沙江干流	127.76	104.27	75.86	131.36
6	羊拉	金沙江干流	321.18	283.46	235.23	320.23
7	夺通川滇	金沙江干流	359.00	316.80	263.00	357.88
8	石鼓	金沙江干流	384.99	341.04	284.27	388.95
9	攀枝花	金沙江干流	532.33	469.47	393.38	538.57
10	乌东德坝下	金沙江干流	1080.28	950.12	799.83	1096.09
11	白鹤滩坝下	金沙江干流	1158.93	1018.80	862.03	1176.19
12	溪洛渡坝下	金沙江干流	1274.09	1123.86	956.33	1291.99
13	向家坝	金沙江干流	1290.88	1138.07	968.83	1309.83
14	中岩曲藏滇	中岩曲	9.21	7.98	6.44	9.34
15	古学	定曲	47.95	41.59	33.58	48.65
16	硕曲川滇（上游）	定曲-硕曲	21.28	18.46	14.91	21.57
17	硕曲滇川	定曲-硕曲	25.51	22.12	17.88	25.87
18	上桥头	格咱河-翁水河	11.60	10.11	8.22	10.61
19	水洛河川滇	水洛河-尼汝河	60.04	52.03	42.43	54.78
20	洛吉	水洛河-尼汝河	4.77	4.16	3.33	4.34
21	石龙坝	新庄河	6.01	4.50	2.75	6.35
22	雅江	雅砻江	149.53	123.64	90.23	152.11
23	锦屏一级坝下	雅砻江	346.12	297.80	237.53	350.78
24	锦屏二级坝下	雅砻江	346.31	298.29	237.84	351.08
25	桐子林	雅砻江	485.22	423.75	347.57	491.32

续表 2 金沙江流域主要断面下泄水量控制指标 单位:亿立方米

序号	断面名称	所在河流	2030 水平年			
			50%	75%	95%	多年平均
26	呷衣	雅砻江-扎曲	10.65	9.34	7.63	10.78
27	鲜水河	雅砻江-鲜水河	43.41	37.34	29.63	44.17
28	唐勒	雅砻江-鲜水河-尼曲	7.40	6.29	4.91	7.53
29	理塘河	雅砻江-理塘河	38.28	31.81	24.90	37.53
30	中梁子	雅砻江-理塘河-卧罗河-前所河	2.21	1.75	1.20	2.29
31	庄房	雅砻江-理塘河-卧罗河-前所河-宁蒗河	2.56	2.02	1.39	2.65
32	惠民	雅砻江-乌木河	2.27	3.03	1.91	4.23
33	撒连	雅砻江-安宁河	70.31	60.45	49.15	71.53
34	海口	普渡河	4.59	3.03	2.26	4.78
35	横江	横江	78.39	67.84	55.50	79.66
36	马路村	横江-洛泽河	15.82	13.12	10.07	16.19

(三) 最小下泄流量控制指标

考虑生态和下游生活、生产和航运等用水需求,确定金沙江流域主要断面最小下泄流量控制指标,见表 3。

表 3 金沙江流域主要断面最小下泄流量控制指标 单位:立方米/秒

序号	断面名称	最小下泄流量	序号	断面名称	最小下泄流量
1	当曲	14.6	19	水洛河川滇	36.4
2	雁石坪	2.61	20	洛吉	5.32
3	曲麻河	0.799	21	石龙坝	2.30
4	直门达	46	22	雅江	125
5	生达青川藏	60.8	23	锦屏一级坝下	88 (12—5 月) 122 (6—11 月)
6	羊拉	182	24	锦屏二级坝下	
7	夺通川滇	281	25	桐子林	422
8	石鼓	298	26	呷衣	4.43

续表 3 金沙江流域主要断面最小下泄流量控制指标 单位：立方米/秒

序号	断面名称	最小下泄流量	序号	断面名称	最小下泄流量
9	攀枝花	439	27	鲜水河	20
10	乌东德坝下	900（8—2月） 1160（3—7月）	28	唐勒	3.95
11	白鹤滩坝下	1160（8—2月） 1260（3—7月）	29	理塘河	26.8
12	溪洛渡坝下	1200	30	中梁子	0.78
13	向家坝	1200	31	庄房	0.65
14	中岩曲藏滇	2.89	32	惠民	1.97
15	古学	31	33	撒连	23.8
16	硕曲川滇 （上游）	14.5	34	海口	1.75
17	硕曲滇川	16.8	35	横江	27.5
18	上桥头	11.2	36	马路村	5.5

注：1.日均最小下泄流量保证率为 90%。

2.锦屏一级坝下、锦屏二级坝下最小下泄流量指标 3—6 月应满足环评要求的生态调度要求。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将水量分配方案实施作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重要内容，实行水资源管理行政首长负责制，明确责任，加强管理，完善措施，强化监督管理和绩效考核。

（二）强化水资源节约利用。将水量分配方案的实施纳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按照确定的水量份额，调整经济结构和产业结构，合理配置水资源，实行用水总量控制,确保不超水资源承载能力。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强化用水需求管理，加大农业节水力度，提高用水效率；强化工业节水减排和服务业节水，提高公众节水意识，促进水资源高效利用，建设节水型社会。

（三）加强流域水资源统一调度管理。要将强化水资源统一

调度管理作为落实水量分配方案的重要举措。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负责金沙江流域水资源统一调度管理，组织制定流域水量调度方案、年度水量分配方案和调度计划，组织实施水量统一调度、流域用水总量控制和主要断面下泄流量水量控制。将对省际以及流域用水影响较大的水库纳入流域水量统一调度。加强控制断面监控设施建设，全面提高水资源监控管理能力。